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2-009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065.11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50,015.61万元相比,将同比增加30,049.50万元左右,同比增加60.08%左右。

●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6,440.63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44,414.26万元相比,将同比增加32,026.37万元左右,同比增加72.10%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2021年(1月1日-12月31日)	上年同期 2020年(1月1日-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80,065.11万元左右	盈利:50,015.61万元	60.08%左右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76,440.63万元左右	盈利:44,414.26万元	72.10%左右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065.11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50,015.61万元相比,将同比增加30,049.50万元左右,同比增加60.08%左右。

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6,440.63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44,414.26万元相比,将同比增加32,026.37万元左右,同比增加72.10%左右。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015.6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414.26万元。

2、每股收益:0.33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黄金产品销量大幅增加,盈利能力显著增强,经营业绩同比大幅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为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36 证券简称:移远通信 公告编号:2022-001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00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约16,098.40万元,同比增长约85.17%。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2,80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约15,792.58万元,同比增长约92.86%。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00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约16,098.40万元,同比增长约85.17%。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2,80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约15,792.58万元,同比增长约92.86%。

3、公司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901.6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007.42万元。

(二)每股收益:1.77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1年度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不断创新产品,丰富优化产品结构,形成了以蜂窝通信模组、Wi-Fi&BT模组、GNSS模组、天线、云平台等在内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多样性的产品及丰富的功能可满足日益增长的物联网智能终端需求。相比2020年度,2021年度公司在车载、智能安全、网关、无线支付、笔记本电脑等多领域的销售收入增幅明显。公司预计2021年度可实现营业收入为110.00亿元左右,同比增长约80.16%。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预计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2,200.00万元左右,主要为政府补助。

四、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对本次业绩预告内容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9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林旺南、詹谏醒、詹任宁、林近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林旺南、詹谏醒、詹任宁、林近少(以下合称"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变动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前,南兴投资、林旺南、詹谏醒、詹任宁、林旺荣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8,939,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52.54%,基本情况如下:

2018年,公司向交易对方厦门星思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唯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宏商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原东莞市宏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俊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冯鸣、东莞市东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余众汇精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该次股份发行")。该次股份发行于2018年3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于2018年6月完成发行。该次股份发行完成后,导致南兴投资、林旺南、詹谏醒、詹任宁、林旺荣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62.08%被动稀释为52.54%,前述一致行动人于2018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0,459,74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7.54%。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2019年6月18日,公司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001187股,转增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增至103,416,683股。

2020年6月23日,公司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增至155,125,023股。

2021年7月6日,林旺荣生前所持股份已完成继承过户手续,林旺荣持有的公司股份14,199,973股(占公司总股本4.81%)为其与其配偶陈彩红的夫妻共同财产,其与其配偶对上述股份各占50%的财产份额,其所占50%财产份额由其继承人林近少、陈彩红、林俊杰、林靖舒继承。股份完成继承过户后,林旺荣的母亲林近少持有1,774,996股股份;林近少与南兴投资、林旺南、詹谏醒、詹任宁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2,700,046股,占公司总股本48.30%。

2022年1月11日至2022年1月27日期间,詹任宁按照2021年9月4日披露的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40,300股,减持均价为15.41元,占公司总股本的0.76%。

(3)自发布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以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总股本295,455,913股为基数,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因通过继承、集中竞价累计变动比例达到5%。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变动前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南兴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49,387,200	37.64%	111,129,993	37.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9,387,200	37.64%	111,129,993	37.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林旺南	合计持有股份	4,186,900	3.19%	9,421,270	3.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86,900	3.19%	9,421,270	3.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詹谏醒	合计持有股份	2,743,700	2.09%	6,173,814	2.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85,925	0.52%	1,543,454	0.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57,775	1.57%	4,630,360	1.57%
詹任宁	合计持有股份	6,310,600	4.81%	11,959,673	4.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77,650	1.20%	1,309,693	0.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32,950	3.61%	10,649,980	3.60%
林旺荣	合计持有股份	6,310,600	4.81%	0	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77,650	1.2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32,950	3.61%	0	0.00%
林近少	合计持有股份	0	0.00%	1,774,996	0.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774,996	0.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68,939,000	52.54%	140,459,746	47.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415,325	43.75%	125,179,406	42.3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523,675	8.78%	15,280,340	5.17%

注:

1、以上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比例按公司该次股份发行完成后总股本131,226,050股为基数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比例按公司目前总股本295,455,913股为基数计算。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性质为首发前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1、部分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继承导致股份发生变动;

2、部分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规划安排,按照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进行减持。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继承及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2、信息披露义务人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的相关承诺。

4、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南兴投资、林旺南、詹谏醒、詹任宁及林近少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2-006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4,016,8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6%)的股东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美尔奇合伙")拟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802,4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1%。若公司后续有增发、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可转债转股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数量作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收到股东美尔奇合伙出具的《关于减持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美尔奇合伙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2022年1月27日,美尔奇合伙持有公司股份14,016,8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6%,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合伙人自身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包括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部分)。

3、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方式。

4、减持数量及占公司股本的比例: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本次减持不超过3,802,4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1%。若公司后续有增发、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可转债转股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数量作相应调整。

5、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交易公司股票的时间。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上述股东相关承诺如下:

(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1、公司股东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直接或通过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分别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于上述禁售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通过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萧礼标、陈峰、刘一军分别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本人于上述禁售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通过合伙企业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操作。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通过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周亚超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本人于上述禁售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通过合伙企业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相应调整减持价格的下限。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操作。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分别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

2、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蒙娜丽莎股票。

3、在上述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本人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

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蒙娜丽莎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

本人在限售期满后,前两年每年转让的股份总计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5%。本人减持所持有的蒙娜丽莎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蒙娜丽莎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人在蒙娜丽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蒙娜丽莎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4)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蒙娜丽莎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股东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

2、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3、在上述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减持公司股份,则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

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企业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

本企业在限售期满后,前两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0%。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蒙娜丽莎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4)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企业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相关股东均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其已作出的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美尔奇合伙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美尔奇合伙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美尔奇合伙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不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通过佛山市南海区有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美尔奇合伙出具的《关于减持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编号:2022-001
债券代码:143366 债券简称:17环能01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1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8.96亿元左右,同比增加251.59%左右。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59.50亿元左右,同比增加312.01% 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8.96亿元左右,同比增加251.59%左右。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59.50亿元左右,同比增加312.01% 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年审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4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07亿元。

(二)每股收益:0.65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主要受以下因素的综合影响:2021年煤炭行业景气度上升,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上涨,公司科学组织煤炭生产,全力增产增销保障能源供给,产销量同比增加。同时,存在确认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大幅减少,以及对部分资产进行报废处理等因素所致。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年审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中源协和 公告编号:2022-005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21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000万元到19,500万元。

●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000万元到7,500万元。

●本年度公司参股的基金公司及合伙企业下属投资公司估值增加、国外子公司PPP保障计划贷款豁免所形成的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影响金额约为8,205万元。

●上海执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合并商誉存在减值迹象,预计减值金额约为1,9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000万元到19,500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000万元到7,500万元。

3、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86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1,175万元。

(二)每股收益:-0.27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较2020年度相比,增加约2亿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参股的Aceso Biotech Venture Fund, L.P.及深圳盈泰泓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属投资公司估值增加,影响公司2021年合并利润约7,000万元;

(三)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SDIX LLC、OriGene Technologies,Inc的"美国PPP保障计划贷款" 经SBA批准全额豁免,影响公司2021年合并利润1,205万元;

(四)上海执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合并商誉存在减值迹象,预计减值金额约为1,900万元,公司已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上海执诚合并商誉开展与减值测试相关的估值工作,最终数据需以专业评估机构所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为确定依据。

四、风险提示

上海执诚合并商誉减值测试相关工作尚在进行中,具体减值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2-012
债券简称:城地转债 债券代码:113596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1月26日至2022年1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公司因2021年度经营情况不及预期,已于2022年1月27日披露了《2021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及《关于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提示性公告》对股价造成了较大波动。根据已披露的公告:公司预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45,000万元至65,000万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公司预计2021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000万元至-6,5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2,000万元至-62,000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函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在2022年1月26日至2022年1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4.18%。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谢晓东先生:截止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二)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于2022年1月26日至2022年1月28日期间不存在买卖股票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因2021年度经营情况不及预期,已于2022年1月27日披露了《2021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及《关于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提示性公告》对股价造成了较大波动。根据已披露的公告:公司预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45,000万元至65,000万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公司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000万元至-65,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2,000万元至-62,000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经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要求进行核查后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最后,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务必审慎判断、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公告编号:2022-011
债券代码:113596 债券简称:城地转债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月26日赎回1.1亿元保本型理财产品,已收回本金人民币1.1亿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114.37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一、本次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向上海农商银行静安支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详见公司2021年9月2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2年1月23日到期。2022年1月26日,公司已办理完成赎回手续,共收回本金1.1亿元人民币及收益114.37万元,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000.00	44.25	–
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000.00	162.02	–
3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63.12	–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000.00	154.41	–
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000.00	168.16	–
6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62.47	–
7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105.29	–
8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00	11,000.00	92.49	–
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000.00	178.08	–
10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00	11,000.00	114.37	–
11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	–	9,000.00
合计		156,000.00	147,000.00	1,144.66	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8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9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9,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1,00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2-009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于2021年8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12225),并于2021年9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公司已于2021年9月29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的相关文件。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请做好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相关问题的回复》。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中国证监会在审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行政许可过程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中止对公司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公司与上述中介机构被立案调查事项无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中止审查,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完成恢复审查所需的各项准备工作,并尽快提交恢复审查申请,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核准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2-010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度计提金额(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	40,621.83
信用减值损失	31,338.43
合计	71,960.26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本次减值测试中,部分采矿权、探矿权、商誉的减值测试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经测试,本次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 40,621.83万元。

(二)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同时结合个别认定法,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本次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31,338.43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2021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71,960.26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该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公司2021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该事项经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资产,进一步增强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四)监事会意见

该事项经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审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2-007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月27日以通讯传真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会议由董事长陈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采矿权、探矿权、固定资产、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71,960.26万元,其中包括资产减值损失40,621.83万元和信用减值损失31,338.43万元。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资产,进一步增强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2-008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月27日以通讯传真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郁岚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采矿权、探矿权、固定资产、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71,960.26万元,其中包括资产减值损失40,621.83万元和信用减值损失31,338.43万元。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审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2-011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04,091.20万元到134,091.20万元,同比增加1762%到2269%。

●公司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2,322.29万元到82,322.29万元,同比增加384%到60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04,091.20万元到134,091.20万元,同比增加1762 %到2269 %。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2,322.29万元到82,322.29万元,同比增加384%到604%。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08.8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619.71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6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公司围绕新能源电池金属,上控资源,下拓材料,2021年全年预计实现公司历史上最好的效益。报告期内公司镍、钴、铜板块在锂电行业发展的带动下,下游电池材料生产商对镍、钴原料的需求旺盛,镍、钴、铜等新能源金属价格处于较高的水平,公司铜钴板块因技改扩产产量提升,镍板块实现了第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满产,2021年公司镍、钴、铜产量均实现了历史最高水平,镍、钴、铜产品单位盈利水平同比大幅上升,效益大幅增长;锌锗冶炼及综合回收板块产量及盈利能力同比保持稳定;国内矿山板块因技改及环保升级影响,产品、产量及盈利能力同比下降;贸易及供应链板块,盈利能力同比下降。以上因素导致公司2021年经营效益大幅增长。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

为进一步夯实公司资产,增强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